



政府管制研究系列文库

The Research Archive on Regulation

# 监管绩效、体制改革与政策实践：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理论与实证研究

Performance of Regulation, System Reform and Policy Practice: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Study of Food Safety Regulation in China

张肇中◎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浙江省新型重点专业智库——浙江财经大学政府监管与公共政策研究院资助



政府管制研究系列文库

The Research Archive on Regulation

# 监管绩效、体制改革与政策实践：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理论与实证研究

Performance of Regulation, System Reform and Policy Practice: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Study of Food Safety Regulation in China

张肇中◎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监管绩效、体制改革与政策实践：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理论与实证研究/张肇中著.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18. 9

ISBN 978 - 7 - 5096 - 6004 - 1

I. ①监… II. ①张… III. ①食品安全—监管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TS201.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08210 号

组稿编辑：张 艳  
责任编辑：张 艳 乔倩颖  
责任印制：黄章平  
责任校对：王淑卿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A 座 11 层 100038)

网 址：www. E - mp. com. cn  
电 话：(010) 51915602  
印 刷：三河市延风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20mm × 1000mm/16  
印 张：14. 5  
字 数：276 千字  
版 次：2018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096 - 6004 - 1  
定 价：49. 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负责调换。

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 68022974 邮编：100836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财经大学政府管制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课题（编号：14JDGZ02YB）；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互联网食品安全监管声誉强化及信息传递优化机制研究”（编号：71603229）；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网络治理框架下食品安全信息传递优化路径研究——危害溯源与责任追索”（编号：15YJC790151）；

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基于危害溯源的食品安全事后监管嵌合机制及信息传递优化研究”（编号：LQ16G030005）。

# 总 序

英文 Regulation, 通常被译为“管制”“规制”或者“监管”。在学术界, 国内学者翻译国外论著以及自己撰写论著时, 同时使用“管制”或“规制”, 两者不存在实质性的区别; 而实际生活中广泛使用的“监管”则可分为狭义监管与广义监管, 其中, 狭义监管的概念和范围基本等同于“管制”, 而广义监管通常被理解和分拆为“监督与管理”。因此, 政府机关的所有行政监督与管理行为都被泛称为监管, 我们认为, 被泛化的广义监管是对管制的误解, 这是因为, 管制不同于一般的行政管理。首先, 从对象上看, 行政管理发生在政府部门内部, 其管理对象主要是政府部门的下级(下属)单位; 而管制的对象则是独立的市场主体(企业和个人)。其次, 从主体与客体的相互关系看, 行政管理是政府部门与政府部门的关系, 主体和客体之间往往是上下级关系, 并不是完全独立的; 而管制实际上是政府与市场主体(企业和个人)的关系, 其主体与客体之间是完全独立的。最后, 从手段上看, 行政管理可以依靠(主观的)行政命令来直接控制下级(下属)单位; 而管制主要依靠(客观的)法律来规范和约束经济上、法律上独立的市场主体。

尽管不少国内外学者对管制有不同的定义, 但不难发现管制至少具有这样几个构成要素: ①管制的主体(管制者)是政府行政机关(简称政府), 通过立法或其他形式对管制者授予管制权。②管制的客体(被管制者)是各种经济主体(主要是企业)。③管制的主要依据和手段是各种法规(或制度), 明确规定限制被管制者的什么决策、如何限制以及被管制者违反法规将受到的制裁。根据这三个基本要素, 管制可定义为, 具有法律地位的、相对独立的管制者(机构), 依照一定的法规对被管制者(主要是企业)所采取的一系列行政管理与监督行为。由于管制的主体是政府, 所以管制也被称为政府管制。

管制经济学是一门新兴学科。虽然在 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 经济发达国家的许多学者就发表了不少有关价格管制、投资管制、进入管制、食品与药品管制、反托拉斯管制等方面的论著, 但这些论著各自在较小的领域就特定的对象进行研

究，缺乏相互联系；而且，运用经济学原理研究政府管制的论著更是少见。到了20世纪70年代，一些学者开始重视从经济学角度研究政府管制问题，并试图将已有的研究成果加以系统化，从而初步产生了管制经济学。其中，美国经济学家施蒂格勒发表的《经济管制论》等经典论文对管制经济学的形成产生了特别重要的影响。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英国和日本等经济发达国家对一些垄断产业的政府管制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并加强了对环境保护、产品质量与安全、卫生健康方面的管制。这些都为管制经济学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实证资料，从而推动了管制经济学的发展。

政府管制的研究内容比较广泛，但大致可以归纳为经济性管制、社会性管制和反垄断管制三大领域。其中，经济性管制领域主要包括那些存在自然垄断和信息严重不对称的产业，其典型产业包括有线通信、电力、铁路运输、城市自来水和污水处理、管道燃气、金融等产业。社会性管制的内容非常丰富，通常可以把社会性管制分为卫生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三个方面，因此又可以把社会性管制简称为HSE管制（Health,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反垄断管制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研究领域，其主要研究对象是竞争性领域中具有市场垄断势力企业的各种限制竞争行为，主要包括合谋、并购和滥用支配地位行为。

管制经济学是以经济学原理研究政府管制科学性的一门应用性、边缘性学科。从管制经济学产生和发展的过程看，它是因实践的需要而产生与发展的，其理论研究紧密结合经济实际，为政府制定与实施管制政策提供了理论依据和实证资料，其研究带有明显的政策导向性，显示出应用性学科的性质。同时，管制经济学涉及经济、政治、法律、行政管理等方面的内容，这又决定了管制经济学是一门边缘性学科。

经济学是管制经济学的基础性学科。这是因为，管制经济学不仅要研究政府管制本身的需求与供给，包括需求强度和供给能力，而且要分析政府管制的成本与收益，通过成本与收益的比较，确定某一政府管制的必要性。同时，管制政策的制定与实施也要以经济学原理为依据，如经济性管制的核心内容是进入管制与价格管制。进入管制政策的制定与实施要以规模经济、范围经济、垄断与竞争等经济理论为重要依据，以在特定产业或领域形成规模经济与竞争活力相兼容的有效竞争格局，而价格管制政策的制定则以成本与收益、需求与供给等经济理论为主要依据。对每一项社会性管制活动都要运用经济学原理进行成本与收益分析，论证管制活动的可行性和经济合理性。

行政管理学与管制经济学具有直接的联系。因为管制的基本手段是行政手段，管制者可以依法强制被管制者执行有关法规，对其实行行政监督。但是，任何管制活动都必须按照法定的行政程序进行，以避免管制活动的随意性。这就决

定了管制经济学需要运用行政管理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来提高管制的科学性与管制效率。

政治学是与管制经济学密切相关的一门学科，从某种意义上讲，管制行为本身就是一种政治行为，任何一项管制政策的制定与实施都体现着各级政府的政治倾向，在相当程度上包含着政治因素。事实上，管制一直是发达国家政治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管制是与政治家寻求政治目的有关的政治过程。

法学与管制经济学也紧密相关。这是因为，管制者必须有一定的法律授权，取得法律地位，由法律明确其权力和职责；同时，管制的基本依据是有关法律规范和行政程序，管制机构的行为应受到法律监督和司法控制。这就使管制经济学与法学存在必然联系。

管理学与管制经济学也有较大的联系。管制者与被管制者之间通常存在着较为严重的信息不对称性，管制者如何引导被管制者尽可能地采取有利于社会公众利益的行为，这是一个复杂的多重博弈过程，要求管制者必须掌握管理学知识，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

管制经济学的这种边缘性学科性质，需要学者进行跨学科的协同研究。事实上，发达国家就是从多学科的角度对政府管制进行多维度研究的，并强调跨学科研究。

中国对管制经济学的研究起步较晚，据我们所掌握的资料，中国最早出版的管制经济著作是施蒂格勒的《产业组织和政府管制》（潘振民译，上海三联书店1989年版），在这部文集中，有4篇是政府管制方面的论文。随后，我国出版了日本学者植草益的《微观规制经济学》（朱绍文、胡欣欣等译，中国发展出版社1992年版），这是中国第一本专门讨论管制经济的专著，在中国有很大的影响力。20世纪90年代以来，国内学者在借鉴国外管制经济学理论的基础上，结合中国实际，出版了许多论著。为管制经济学在中国的形成与发展奠定了基础。但从总体上说，中国对管制经济学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在许多方面需要结合中国实际进行深入研究。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中国不存在现代管制经济学所讲的管制问题，不能把计划理解为管制，不能把计划经济体制理解为传统管制体制。因为市场是对计划的替代，而管制是对市场失灵的校正和补充。管制是由法律授权的管制主体依据一定的法规对被管制对象所实施的特殊行政管理与监督行为。管制不同于一般的行政管理，更不同于计划。否则就没有必要讨论管制经济学在中国的发展，就没有必要讨论如何通过改革建立高效率的管制体制问题。从国际经验看，就垄断性产业而言，美国等少数发达国家主要以民营企业为经营主体，与此相适应，这些国家较早地在垄断性产业建立现代管制体制。而英国、日本和多数欧洲国家则曾对垄

断性产业长期实行国有企业垄断经营的体制，只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才开始对垄断性产业实行以促进竞争和民营化为主要内容的重大改革，并在改革过程中，逐步建立了现代管制体制。

中国作为一个从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过渡的转型国家，政府管制是在建立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不断加强的一项政府职能。传统经济理论认为，自然垄断产业、公用事业等基础产业是市场失灵的领域，市场竞争机制不能发挥作用，主张直接由国有企业实行垄断经营，以解决市场失灵问题。长期以来，在实践中中国对这些基础产业实行政府直接经营的管理体制。但是，新的经济理论与实践证明，国有企业垄断经营必然导致低效率，因此强调在这些产业发挥竞争机制的积极作用。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像世界上许多国家一样，对这些产业逐步实行两大改革：一是引进并强化竞争机制，实现有效竞争；二是积极推行民营化，一定数量的民营企业成为这些产业的经营主体，并在这些产业形成混合所有制的经营主体，以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这样，政府就不能用过去管理垄断性国有企业的方式去管理具有一定竞争性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或民营企业，而是必须转变政府职能，建立新的政府管制体制，以便对这些产业实行有效管制。同时，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中国日益强调对环境保护、卫生健康和工作场所安全等方面的管制。这些都使政府管制职能表现出不断强化的趋势。

为适应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中共十六大明确提出政府的四大基本职能是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首次把市场监管（政府管制）作为一项重要的政府职能。中共十八大进一步强调市场监管问题，在深化改革过程中，一方面要大大缩小政府行政审批的范围，另一方面要加强市场经济体制所必需的政府监管（管制）职能。中共十九大及其三中全会更是对完善市场监管体制，健全金融监管体系，创新监管方式，新设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自然生态监管机构、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统一行使监管城乡各类污染排放和行政执法职责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等一系列政府行政体制改革中，如何加强政府有效监管已成为一项重要的改革内容。

浙江财经大学是国内较早地系统研究政府管制经济学的高等学校，在政府管制领域承担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30 多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子课题 3 项、省部级研究项目 80 多项，在政府管制领域已出版了 50 多部学术著作，在《经济研究》等杂志上发表了一批高质量的学术论文，其中，一些成果获得了“孙冶方经济科学著作奖”“薛暮桥价格研究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等。特别是近年来，有 30 多个有关政府监管的咨询报告获得了国家级和省部级领导批示，其中国家



级领导批示的有 10 多项。学校已形成了一个结构合理、综合素质较高、研究能力较强的研究团队。为适应政府管制经济学研究的需要，更好地为政府制定与实施管制政策服务，学校成立了跨学科的浙江财经学院中国政府管制研究院，其中包括政府管制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浙江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创新团队（浙江省重点创新团队）、城市公用事业政府监管协同创新中心（浙江省“2011”协同创新中心）、公用事业管制政策研究所（学校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合作研究机构）等研究平台。中国政府管制研究院的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政府管制基础理论研究、城市公用事业政府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垄断性行业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能源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环境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食品与药品安全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反垄断管制理论与政策研究、金融风险监管理论与政策研究、政府管制绩效评价理论与政策研究等。为系统出版学校教师在政府管制领域的学术著作，反映学科前沿研究成果，我们将持续出版《政府管制研究系列文库》，这也是我们对外开展学术交流的窗口和平台。欢迎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对文库中的学术著作给予批评指正。

孙冶方经济科学著作奖获得者

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产业监管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浙江财经大学中国政府管制（监管）研究院院长

王俊豪

2018 年 6 月于杭州

# 前 言

食品安全关乎民生，是保证人类生命健康和生活质量的基础。通过食品安全监管保证食品的质量安全不仅是一个技术问题，同时更是重要的经济、社会课题。随着农业生产能力、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粮食安全也即食品量的安全已不再是大多数国家对于食品所关心的唯一问题，以食品质量安全程度为内涵的食品安全问题越来越得到政府决策者和社会公众的重视。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事故频繁发生，食品安全问题甚至造成了严重的经济和社会后果，制约了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加强食品安全监管，改善食品安全现状，控制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成为消费者的迫切需求和政府关注的工作重点。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完善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构，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建立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制度和质量标识制度，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党的十九大报告更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将食品安全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

食品安全问题主要来自于信息不对称的市场失灵。食品本身的经验品和信任品属性导致消费者在购买前无法获知其质量属性，甚至在购买后仍对食品的营养成分和安全程度等信息难以确定，而且很多食源性疾病为慢性疾病，即使食用后对健康产生负面影响，也无法将影响完全归因于消费了该食品。食品的信任品属性是食品买卖中存在信息不对称的根源。由于生产加工企业和销售者相对于消费者而言对于食品安全属性拥有绝对的信息优势，因而能够以次充好，通过销售假冒伪劣和不安全食品降低成本，同时威胁消费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由此也说明了政府对食品安全问题进行干预，对企业行为进行监督规范，强制其揭示食品相关信息、通过质量安全认证体系，并对企业违法行为予以惩处的必要性。

然而食品安全监管本身也存在各种问题，主要表现为政府失灵。大部制改革之前，国内学界的一个共识是，我国一直以来所形成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存在多部门共同监管、权责交叉重叠的“多头管理”问题。解决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中所存在的诸多问题，成为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的重要一环。事实上，我国

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一直处于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当中，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改革经历了以国家卫生部门为主导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到多部门分环节监管再到综合统筹监管的各个阶段，在“大部制”改革的背景下监管机构不断整合。2018年，新组建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一步整合了以往分散于国家食药监总局、卫生、农业、质检、工商等各部门的食品安全监管职能和机构，使监管主体进一步集中。

大部制改革的成效将在未来较长的一段时间内逐步显现。由于食品市场存在的严重信息不对称问题未能得到有效解决，故而尽管政府不断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食品安全事故仍层出不穷。就目前而言，通过对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效果评价发现监管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从监管体制角度提出改善监管效果的路径，并论证食品安全监管领域大部制改革的正确性和进一步改革的方向，进而提出包括企业、消费者、社会组织在内的多元主体共同参与食品安全治理，以此作为一种制度补充和保障，仍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因此本书从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过程入手，探究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存在的问题，并对我国食品安全现状进行分析和评价。通过描述统计以及构建总体指标指出我国食品安全监管近年来呈现整体加强的趋势。

本书分别从企业和消费者角度对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效果进行评价。基于数据包络分析（DEA）的方法，从企业角度评价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投入产出效率，发现以投入产出效率衡量的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效果并不理想。在消费者角度的监管效果评价方面，首先以消费者营养健康状况受食品安全监管的影响作为食品安全监管的间接效果，采用中国营养健康调查数据（CHNS），运用倍差法（DID）结合倾向得分匹配法（PSM）分析食品安全监管对于消费者食品消费量、营养健康水平的影响。研究结果显示，尽管食品安全监管有助于恢复食品安全事故后消费者的信心，改善消费者营养和健康状况，但这种促进作用并不显著。此外，也通过城乡居民的食品安全满意度调查探索城乡消费者对于目前食品安全程度的认知与评价，以此来间接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的成效。

实证分析的结果表明，我国目前的食品安全监管虽然在不断增强，但其效果并不明显。本书认为，导致这一现象的一个内在原因是，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本身的复杂性，尤其是食品安全监管主体的权力配置问题。由于食品行业的监管本身面临多重委托—代理问题，存在着包括政府（监管机构）、企业、立法机构（代表消费者利益和社会福利）在内的多重委托—代理关系，监管环节中存在着道德风险，委托—代理链条冗长影响监管效率，同时作为这一委托—代理链条中间环节的监管机构，是整个食品安全监管当中的关键，其权力配置的方式也直接影响着最终的监管效果。基于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体制特征，本书分别讨论了监管机

构作为委托人和代理人的情况。在监管机构作为代理人的情况下，笔者通过构建多任务委托—代理模型，讨论食品安全监管体制进行大部制改革的必要性，发现走机构整合的“大部制”改革路线是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的更优选择。而在监管机构作为委托人的模型中，笔者则通过构建一个多委托人代理模型可能存在规制俘获问题展开分析，提出进一步改革的方向。

食品安全监管同时涉及政府监管机构、企业以及消费者在内的多方利益相关者，监管者行为并非是决定监管效果的唯一因素。本书通过构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消费者及政府监管机构之间的多个博弈模型，分析各利益相关主体的行为、最优策略选择以及其影响因素，发现加强政府监督控制力度、强化企业社会责任、充分发挥消费者和社会组织的监督作用的重要性。

有关监管体制及监管存在诸多问题的阐释需要归结到具体的监管政策实践中，结合前文的实证检验与理论分析，笔者对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及食品召回机制两项具体食品安全监管政策工具的作用机制及政策效果进行了分析，并在最终提出将政府单一主体的食品安全监管扩展为多元主体共同主导的食品安全治理。本书指出在多元化的社会发展格局中，我国传统的以政府为单一治理主体的食品安全监管治理结构面临着诸多困境，已不能满足现代社会对食品安全治理的需求。最终提出通过构建监管者主导、企业自律、消费者参与、社会协同（包括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等）的食品安全合作治理框架，作为食品安全监管效果提升的最终制度保障。

# 目 录

## 上篇 食品安全监管现状、监管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第一章 绪 论	3
第一节 研究的背景及意义	3
第二节 基本概念界定	4
一、食品与食品安全	4
二、食品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体制与食品安全治理	6
三、监管影响评价与监管效果评价	7
第三节 研究方法的研究思路	8
第四节 研究的主要内容及框架	8
第二章 国内外研究现状	10
第一节 国外研究现状	10
一、食品安全监管的原因和必要性	10
二、关于食品安全监管手段的研究	12
三、食品安全监管的效果分析研究	14
四、从各利益相关主体角度进行的研究	18
五、有关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的研究	21
第二节 国内研究现状	22
一、食品安全监管模式及监管手段研究	22
二、食品安全监管效果评价研究	23
三、从信息视角出发的食品安全监管研究	24
四、食品安全监管治理研究	24



第三章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	26
第一节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变迁描述统计及监管强度变化趋势 .....	26
一、反映食品安全监管总体效果的相关指标 .....	26
二、反映我国食品安全监管强度变化趋势的总体指标 .....	34
第二节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各环节存在的问题 .....	38
第四章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效果评价 .....	49
第一节 企业角度的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效果评价 .....	49
一、数据包络分析方法介绍 .....	50
二、企业角度食品安全监管效率的数据包络分析 .....	52
第二节 消费者角度的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效果评价 .....	56
一、消费者视角的食品安全效果评价 .....	56
二、城乡居民食品安全满意度差异、影响因素及监管对策 .....	70

## 中篇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

第五章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 .....	87
第一节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发展沿革 .....	87
一、以卫生部门为主导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阶段 .....	87
二、多部门分环节监管体制阶段 .....	90
三、综合协调下的各部门分段监管阶段 .....	92
第二节 地方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实践 .....	96
一、地方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进展 .....	96
二、地方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基本内容 .....	97
三、地方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案例 .....	99
第三节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法律法规体系建设 .....	100
一、食品安全监管核心法律法规建设 .....	100
二、食品安全监管的其他法规建设 .....	105
第六章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分析与设计 .....	108
第一节 监管机构作为代理人的视角 .....	109
一、不存在任务重叠的多任务委托—代理 .....	109



二、考虑任务重叠的多任务委托—代理 .....	113
三、监管机构作为代理人视角的进一步讨论 .....	115
第二节 监管机构作为委托人的视角 .....	116
一、模型的基本假设 .....	118
二、监管机构与最高委托人同时追求社会福利最大化的情况 .....	119
三、监管机构追求部门利益的情况 .....	121
<b>第七章 食品安全监管主体行为与策略分析 .....</b>	<b>127</b>
第一节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博弈 .....	127
一、企业和消费者间博弈模型的基本假设 .....	128
二、企业与消费者间信号博弈模型的完美贝叶斯均衡 .....	129
第二节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和监管者的博弈 .....	131
一、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和监管者博弈模型的假设前提 .....	132
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和监管者的博弈均衡分析 .....	133

## 下篇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实践与政策工具

<b>第八章 食品安全可追溯、可追责的理论及仿真模拟 .....</b>	<b>141</b>
第一节 理论模型假设 .....	143
第二节 可追溯与可追责对企业决策的影响 .....	145
第三节 仿真模拟 .....	148
一、模型结构与 Agent 设定 .....	148
二、仿真结果讨论 .....	150
<b>第九章 食品药品召回冲击及其影响因素 .....</b>	<b>157</b>
第一节 食品召回冲击的实证研究 .....	158
一、事件研究法 .....	158
二、数据选择、召回事件和模型设定 .....	160
三、估计结果分析 .....	164
第二节 超额收益率的影响因素分析 .....	166
一、研究模型、变量设置和数据来源 .....	166
二、估计结果及分析 .....	169

第十章 我国食品安全多元主体合作治理框架构建 .....	173
第一节 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理论和现实背景 .....	173
第二节 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内涵与逻辑 .....	175
一、治理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内涵 .....	175
二、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内在逻辑 .....	176
第三节 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多个维度 .....	177
一、政府主导 .....	177
二、企业自律 .....	181
三、社会力量协同 .....	184
四、消费者参与 .....	185
结束语 .....	187
附 录 .....	189
参考文献 .....	201



上篇 食品安全监管现状、  
监管绩效及存在的问题